

中南民族大学文件

民大教学〔2018〕14号

关于印发《中南民族大学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 (修订)》的通知

各单位:

《中南民族大学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(修订)》经2018年3月28日教学工作委员会会议审定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

2018年5月10日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积极推进我校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，提升我校教学研究项目的质量，培育国家级和省部级教学研究项目，推动我校教研教改工作健康、有序、持续发展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教学研究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教研项目”）分为国家级、省部级和校级 3 类。国家级和省级教研项目按照国家和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，参照本管理办法执行。国家民委教改项目遵照《国家民委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民委发〔2013〕4号）执行。

第三条 校级教研项目按选题价值和预期成果分为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和委托项目。

（一）重点项目是指对解决高等院校教育教学重点、难点、热点问题有重大意义，有较好的研究基础，可望取得重大成果，并有较高推广应用价值的项目；

（二）一般项目是指对解决当前高等院校教育教学中重点问题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有较大作用，能取得较好研究成果，并有推广应用价值的项目。

（三）委托项目是根据工作需要，委托校内外专家就我校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中的重点、难点、热点以及全局性、战略性问题开展针对性研究的项目。项目的立项、结题要求及资助金额视具体情况而定。

第二章 项目申报与立项

第四条 校级教研项目申报评审和国家级、省部级教研项目推荐申报的工作由教务处负责组织。

第五条 校级教研项目由教师本人申报，教学单位审查推荐，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评审、遴选。评选结果在学校网站上公示3天，无异议后正式发文公布结果。

第六条 校级项目的参与人不超过5人(含项目主持人)。

第七条 校级教研项目研究时间从学校发文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，研究期限1-2年。国家级、省部级项目的研究期限按照项目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执行，无明确要求的，原则上不超过2年。

第三章 项目结题

第八条 校级教研项目结题工作由教务处负责。申请结题的项目主持人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结题材料。

第九条 教研项目可以论文、教材、调研报告、教学改革方案和在线课程和教学成果奖等形式结题，具体条件见附件。

第十条 用于教研项目结题的材料需与研究项目密切相关，并在适当地方说明教研项目来源、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。凡未说明的，不得作为结题的依据。结题材料还应达到以下要求：

(一) 论文须是在公开刊物上发表的教研论文，等级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；

(二) 教材已经公开出版；

(三) 调研报告已经通过学院或相关职能部门组织的鉴定;

(四) 教学改革方案已经实施 1 学年, 总结报告已经通过学院或相关职能部门组织的鉴定;

(五) 在线课程已经投入使用;

(六) 其他结题材料, 如展演、获奖(除教学成果奖之外)等, 需要通过学院或相关职能部门组织的鉴定;

(七) 教学成果奖特指学校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授予的教学成果奖励;

(八) 1 项材料只能用于 1 个项目的结题申请, 不能重复使用。

第十一条 对于确因特殊情况需延期结题的项目, 项目主持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向教务处提出申请, 经审查同意后, 方可延期结题。延期结题只能申请 1 次, 延期时间不得超过 1 年。

第十二条 对未能如期结题的项目, 采取以下处理措施:

(一) 终止下拨其结余的项目经费;

(二) 项目主持人不能申报新的教研项目, 并限制其他教学项目的申报。

第四章 项目经费及使用

第十三条 学校对批准设立的教研项目给予适当资助。参照以下规定执行:

(一) 国家级教研项目资助 8 万元/项, 其中 6 万元在立项后拨付, 2 万元在项目结题后拨付;

(二) 省部级教研项目资助 4 万元/项, 其中 3 万元在项目立项后拨付, 1 万元在项目结题后拨付;

(三) 校级重点项目资助金额、拨付方式与省部级教研项目相同;

(四) 校级一般项目教研项目资助 2 万元/项, 其中 1.5 万元在项目立项后拨付, 0.5 万元在项目结题后拨付。

第十四条 项目研究经费主要用于支持发表或出版项目成果, 支付考察调研、课件制作、软件开发、项目结题鉴定、打印复印等费用, 购买相关图书资料、低值耗材、文具等用品。具体使用要求和程序遵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。

第五章 其他

第十五条 研究者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, 对于弄虚作假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, 一经查实, 将依据相关条例严肃处理。触犯法律的, 将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, 自公布之日起实施, 原《中南民族大学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(民大发[2009]55号) 自行废止。

附件: 各级教研项目建议结题条件一览表

附件

结题形式	校级		省级	国家级
	一般	重点		
论文	不少于 2 篇，H 等；或 G 等级及以上 1 篇	不少于 2 篇，其中 1 篇 G 等及以上；或 F 等级及以上 1 篇	不少于 2 篇，其中 1 篇 G 等及以上；或 F 等级及以上 1 篇	不少于 2 篇，其中 1 篇 F 等及以上
教材	教材 1 部	教材 1 部，H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；或获奖教材、规划教材	教材 1 部，H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；或获奖教材、规划教材	教材 1 部，G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；或获奖教材、规划教材
调研报告	报告 1 份，H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	报告 1 份，G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	报告 1 份，G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	报告 1 份，F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
教学改革方案	实施方案和总结报告各 1 份，H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	实施方案和总结报告各 1 份，G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	实施方案和总结报告各 1 份，G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	实施方案和总结报告各 1 份，F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
在线课程	课程已投入使用	课程已投入使用，H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；或获批校级及以上在线开放课程并投入使用	课程已投入使用，H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；或获批省级及以上在线开放课程并投入使用	课程已投入使用，H 等及以上论文 1 篇；或获批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并投入使用

结题形式	校级		省级	国家级
	一般	重点		
教学成果奖	以第一完成人获得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	以第一完成人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；或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4	以第一完成人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；或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4	

注：1项或多项展演、获奖（除教学成果奖之外）等成果可等同于1篇教研论文。